

# 感谢泥泞

■朱新瑞

不大不小的雨几乎下了一夜，昨天我听着雨声，看着张恨水的《啼笑姻缘》，不知何时竟沉沉地睡去了。

早上起来，先打开了所有的窗，让新鲜的空气把我包围，然后换上美美的衣服，走出门去。家门前的小路虽是湿漉漉的，却不是泥泞难行。看着眼前的一切，我倒怀念起从前的时光了。

从小在农村长大的我，对雨水有着很深的感情，因为它关系着庄稼地里一年的收成，关系着我们一家四口的吃饭穿衣，关系着我和弟弟的求学之路。对于靠天吃饭的父母来说，祈求的就是一个风调雨顺。那时的农村多是羊肠小道，好多道路还是下地干活的庄稼人踩出来的。遇上持续时间不长的淅沥小雨还好，下过之后仅仅是湿了地皮，若是赶上了瓢泼大雨或是连着下了几天，那雨后的道路可就够走的了：深一脚、浅一脚，真有那种陷入其中不能自拔的感觉。有的时候一脚踩下去，还会扑哧一声涌出好多泥水来。每逢这个时候，我总是脱掉鞋子，光着脚丫在路上前行，因为那鞋是妈妈一针一线做的，心灵手巧的她总会在上面绣上好看的花样，我怎么舍得弄脏它？

渐渐地，我和弟弟都长大了，学会了分担。许是穷人的孩子早当家，作为家里老大的我早早地就跟着父母下地干活了。记得8岁那年，本是收割麦子的时候，却下了大暴雨，持续了好几天才停，父母的脸上那几天都没有笑容，因为这样一来，麦子肯定要减产的，这一年的日子就不好过了。雨停了，村里的人都赶去了庄稼地，地里还有积水，好多麦穗都泡在水里，有的已经发霉了。大人们忙着收割，总得从老天爷手里抢过一年的口粮啊！我也顾不上自己的绣花鞋了，蹲在那里，学着他们的样子，一镰刀一镰刀地

# 染婚姻

■刘崭

束身棉衬衫，V形领口，黛色，穿上它，娴雅端庄。三四年的光景，色微褪，泛着一层浅浅的灰。只因喜爱它，不舍得丢掉。补补色，还可以再穿一两年。即使将来旧得不能再穿了，也要叠好，保存在衣柜里。心爱的东西，就让它一直陪伴自己。

今天上午从洗染店收回衬衫，入眼的鲜黑色，像新的一样，平整干净。

婚姻如衣服，中年人的婚姻也需要染色。染料是一分理解、两分关心、三分体贴、四分交流。在自己的家里支起一口大锅，放入染料，大火把水煮沸，然后把棉布婚姻放进去，浸透，取出晾干，如新婚燕尔般。

染婚姻需要热水，水温低了不行。染婚姻最怕冷水，冷言冷语冷面孔，冷冷相待。你不问及我的温饱，我也不关心你的寒暖，彼此的关系冷落到连朋友都不如，形同路人仇敌。再厚实的婚姻基础，也经不起如此长时间的风霜雨雪的剥蚀。

相恋多年的人走到一起，组成一个小家。随着时光的流逝，经年的磨合早已互相默契，成了没有血缘关系的亲人，虽然激情早已不再，却沉淀了稳固厚重的亲情，这之间更多的是迁就包容、接纳习惯，你中有我、我中有你、已不分彼此。如果分开，会有肌肤撕裂般的剧痛，那是骨肉分离的惨